清史稿/卷270

维基文库 · 免费全文 · CC BY-SA 4.0

卷二百六十九 ◄

清史稿
卷二百七十

► 卷二百七十一

列傳五十七

郝浴子林楊素蘊郭琇

郝浴，字雪海，直隸定州人。少有志操，負氣節。順治六年進士，授刑部主事。八年，改湖廣道御史，巡按四川。時張獻忠將孫可望、李定國等降明，為桂王將，據川南為寇，師討之，郡縣吏率軍前除授，恣為貪虐。浴至，嚴約束，廉民間疾苦，將吏始斂跡。九年，平西王吳三桂與固山額真李國翰分兵復成都、嘉定、敘州、重慶。已而兩路兵俱敗，三桂退駐綿州。浴在保寧監臨鄉試，可望將數万人薄城，浴飛檄邀三桂，激以大義，謂「不死於賊，必死於法」。踰月，三桂乃赴援，可望等引去。

浴在圍城中，上詔詢收川方略，疏言：「秦兵苦轉餉，川兵苦待哺，故必秦不助川而後秦可保；川不冀秦助而後川可圖。成都地大且要，灌口一水，襟帶三十州縣。若移兵成都，照籍屯田，開耕一年，可當秦運三年。所難者牛種，倘令土司出牛，撫臣與立券，豐年還其值，當無不聽命。嘉定據上游，饒茶、鹽，令暫易穀種，則牛、種俱不難辦也。臣故謂開屯便。川所患者滇寇也，滇寇所恃，不過皮兜、布鎧、鳥銃、濩刀，善於騰山踰嶺。蜀中土官土兵，其技尤嫻於此。若拔其精銳為前茅，以滿洲驍騎為後勁，疾雷迅霆，賊必鳥獸散。臣故謂用土兵便。」上以其言可採，下部議。部議謂戰守事當聽三桂主之，遂報寢。浴又言：「土賊投誠，給劄授官，恣行劫掠為民害。請嗣後原歸伍者歸伍，原為民者，令有司造冊編丁，免牛租，除雜派，就熟地開徵，俾有定額。」疏議行。

三桂入四川，浸驕橫，部下多不法，憚浴嚴正，輒禁止沿路塘報。浴上言：「臣忝司朝廷耳目，而壅閼若此，安用臣為？」及保寧圍解，頒賞將士，三桂以冠服與浴，浴不受。疏言：「平賊乃平西王責。臣司風憲，不預軍事，而以臣預賞，非黨臣則忌臣也。」因陳三桂擁兵觀望狀，三桂深銜之。浴劾永寧總兵柏永馥臨陣退縮，廣元副將胡一鵬驕悍不法，並命奪官逮治。降將董顯忠等以副將銜題授司道，恣睢虐民，浴复疏劾，改原職。三桂嗾顯忠等入京陳辨，浴坐鐫秩去。

十一年，大學士馮銓、成克鞏、呂宮等交章薦浴，三桂乃摭浴保寧奏捷疏有「親冒矢石」語，指為冒功，論劾，部議當坐死，上命寬之，流徙奉天。大學士馮銓、成克鞏、呂宮皆以薦浴罣吏議。浴至戍所，益潛心義理之學，嗜孟子及二程遺書，以「致知格物」顏其廬，刻苦厲志。康熙十年，聖祖幸奉天，浴迎謁道左，具陳始末，上為動容，慰勞良久。

十二年，三桂反，尚書王熙、給事中劉沛先薦浴，為部議所格。十四年，侍郎魏象樞复疏言：「浴血性過人，才守學識，臣皆愧不及。使在西蜀操尺寸之權，豈肯如羅森輩俯首從逆？臣子立朝，各有本末。當日參浴者三桂也，使三桂始終恭順，方且任以腹心。浴一書生耳，即老死徙所，誰復問之？今三桂叛矣，天下無不恨三桂，即無不憐浴。浴當三桂身居王爵，手握兵柄，不畏威，不附勢，致為所仇。三桂之所仇，正國家之所取，何忍棄之？」上乃召浴還，复授湖廣道御史。

時陝西提督王輔臣叛應三桂，浴疏言：「大兵進剿平涼，宜於西安、潼關用重兵屯駐，以待策應。用鄖陽之兵攻興安，調河南之兵入武關，直取漢中，逆賊計日可擒。」上然之，下其疏諸帥。復請禁苛徵，恤民困，止督、撫、提、鎮坐　　名題補之例。章十數上，皆中時弊。十六年，命巡視兩淮鹽政，嚴剔宿蠹，增課六十餘萬。淮、揚大饑，發倉米賑救，全活甚眾。十七年，擢左僉都御史，遷左副都御史。

十九年，授廣西巡撫。廣西新經喪亂，民生凋瘵，浴專意撫綏，疏陳調劑四策，請裁兵、汰馬、防要害、簡精銳；復請停鼓鑄，改米徵銀，复南寧、太平、思恩諸府縣行鹽舊制：上輒報可。時南疆底定，滿洲兵撤還京師。浴疏言撫標兵不宜裁減，下部議，留其半。又請為死事巡撫馬雄鎮、傅弘烈建祠桂林，知府劉浩、知縣周岱生為孫延齡所戕，疏請予卹。二十二年，卒官。喪歸，士民泣送者數千里不絕。

初，傅弘烈以軍事急，移庫金七萬有奇、米七千餘石供餉，浴請以庫項扣抵。及卒，布政使崔維雅署巡撫，劾浴侵欺，命郎中蘇赫、陳光祖往按，如維雅言。部議奪官追償。上知浴廉，諭所動錢糧非入己，從寬免追。二十五年，子林訟父冤，復原官，賜祭葬。

林，字中美。康熙二十一年進士，授中書科中書，歷吏部郎中，亦以廉正稱。累遷禮部侍郎，加尚書銜。致仕，卒。

楊素蘊，字筠湄，陝西宜君人。順治九年進士，授直隸東明知縣。東明當河決後，官舍城垣悉敗，民居殆盡，遺民依丘阜，僅數十家。素蘊至，為繕城郭，招集流亡，三年戶增至萬餘。山東群盜任鳳亭等剽掠旁郡，擾及畿南。素蘊設計降其渠，散其脅從。十七年，舉卓異，行取，授四川道御史。疏言：「臣言官也，宜以言為事。然今天下所患，正在議論多而成功少。國家建官分職，各有所事。誠使司舉劾，籌財用，任封疆，理刑獄，各舉其職，則平天下無餘事。更原皇上推誠御物，肅大閒，寬小眚，俾人人得展其才，尤端本澄源之要也。」

時吳三桂鎮雲南，郡縣吏得自闢署，謂之「西選」。漸乃題用朝臣，無復顧忌。素蘊疏言：「三桂以上湖南道胡允等十員題補雲南各道，並有奉差部員在內，深足駭異。爵祿者人主之大柄，綱紀者朝廷之大防，柄不可移，防不可潰。前此經略用人，特命二部不得掣肘，亦惟以軍前效用及所轄五省各官酌量題請，從未聞敢以他行省及現任京官坐缺定銜者也。且疏稱求於滇省既苦索駿無從，求於遠方又恐叱馭不速，則湖南、四川距雲南猶近，若京師、山東、江南相去萬里，不知其所謂遠者更在何方？皇上特假便宜，不過許其就近調補。若盡天下之官，不分內外，不論遠近，皆可擇而取之，何如歸吏部銓授，尤為名正言順。縱或云、貴新經開闢，料理乏人，諸臣才品為藩臣所素知，亦宜請旨令吏部簽補；乃徑行擬用，不亦輕名器而褻國體乎？人臣忠邪之分，起於一念之敬肆。藩臣易攵歷有年，應知大體。此舉為封疆計，未必別有深心，然防微杜漸，當慎於幾先。祈申飭藩臣，嗣後惟力圖進取，加意撫綏，一切威福大權，俱宜稟自朝廷，則君恩臣誼兩盡其善。」疏下部。

十八年，聖祖即位，輔臣柄政，出素蘊為川北道。三桂見素蘊前奏，惡之，具疏辨，並摘「防微杜漸」語，謂意含隱射，語伏危機。詔責素蘊回奏，素蘊言：「防微杜漸，古今通義。臣但期藩臣每事盡善，為聖世純臣，非有他也。」下部議，坐素蘊巧飾，當降調，罷歸。

居十年，三桂反。尚書郝惟訥、冀如錫，侍郎楊永寧交章請起用，惟訥詞尤切，略言：「素蘊首劾三桂，雲當防微杜漸。在當日反狀未形，似屬杞憂。由今觀之，則素蘊先見甚明，且為國直陳，奮不自顧，其剛腸正氣，實有大過人者！亟宜優錄。」乃命發湖廣軍前，以原品用。會丁父憂，服闋，乃赴軍前。總督蔡毓榮題補湖廣提學道，部議當以現辦軍務參議道題補。康熙十七年，題補下荊南道。時襄陽總兵楊來嘉、副將洪福等叛應三桂。大軍運餉，自襄至房、保路險
C7，舟車不通，歲調襄陽、安陸、德安三郡丁夫擔負，餉苦不繼。素蘊訪知穀城有小溪可通舟，乃按行山谷開餉道，由是水運通利，省丁夫什九，軍乃無乏。遷山西提學道。二十四年，任滿，薦舉擢通政司參議，累遷順天府尹。二十六年，授安徽巡撫。會歲饑，上疏請賑。甫拜疏，即檄州縣開倉賑給，全活甚眾。

尋調湖廣巡撫。夏逢龍亂初定，脅從尚眾，人情恇擾，一夕數驚。素蘊首嚴告訐之禁，反側以安。二十八年，大旱，疏請蠲免武昌等屬三十二州縣錢糧，上遣戶部郎中舒淑等會督撫勘災。舒淑至武昌，素蘊適患暑疾，令布政使於養志從總督丁思孔往勘。尋稱病乞休，上疑其託疾，奪官。命甫下而素蘊已卒。

先是，湖北郡縣疾苦最甚者，如沔陽、江陵、漢陽、嘉魚濱江地陷未蠲賦額，咸寧、黃陂、景陵谷折，江夏、崇陽、武昌、通城、漢陽、漢川、雲夢、孝感、應城穀田科重，監利一年兩賦，為民害數十年。素蘊得其實，條為兩疏。未及上而病革，口授入遺疏，曰：「此疏行，吾目瞑矣！」

郭琇，字華野，山東即墨人。康熙九年進士。十八年，授江南吳江知縣。材力強幹，善斷疑獄。徵賦行版串法，胥吏不能為奸。居官七年，治行為江南最。二十五年，巡撫湯斌薦琇居心恬淡，蒞事精銳，請遷擢。部議以琇徵賦未如額，寢其奏，聖祖特許之，行取，授江南道御史。時河督靳輔請停濬下河，築高家堰重堤，清丈堤外田畝以為屯田，謂可增歲收百餘萬。巡撫於成龍議不　　合，上令尚書佛倫往勘，主輔議。下九卿覈奏，尚書張玉書、左都御史徐乾學力言屯田擾民。二十七年，琇疏劾輔治河無功，偏聽幕客陳潢阻濬下河。上御乾清門，召諸大臣，下琇疏，令會同察議。尋輔入覲，復召諸大臣與議。琇申言屯田害民，輔坐罷，而擢琇僉都御史。

大學士明珠柄政，與餘國柱比，頗營賄賂，權傾一時，久之為上所覺。琇疏劾明珠與國柱結黨行私，詳列諸罪狀，並及佛倫、傅拉塔與輔等交通狀，於是明珠等降黜有差。琇直聲震天下。遷太常寺卿，再遷內閣學士。二十八年，复遷吏部侍郎，充經筵講官，擢

左都御史。疏劾少詹事高士奇與原任左都御史王鴻緒植黨為奸，給事中何楷、修撰陳元龍、編修王頊齡依附壞法，士奇等並休致回籍。

未幾，御史張星法劾山東巡撫錢鋪貪黷，鋪奏辨，因及琇嘗致書囑薦即墨知縣高上達等，卻之，遂挾嫌使星法誣劾，下法司訊。獄未具，琇疏言：「左都御　　史馬齊於會訊時多方鍛鍊，必欲實以指使誣劾罪。」詔責琇疑揣。尋法司奏琇請託事實，當奪官。上以琇平日鯁直敢言，改降五級調用。二十九年，吏部推琇通政司參議，上命改令予琇休致。江寧巡撫洪之傑以吳江縣虧漕項，事涉琇，牒山東追琇赴質。時佛倫為山東巡撫，因劾琇違例逗留希進用，請奪官逮治；又劾琇世父郭爾印乃明季御史黃宗昌家奴，琇父郭景昌原名爾標，嘗入賊黨伏法，琇私改父名請誥封，應追奪。部議如所請，逮赴江寧勘治。坐侵收運船飯米二千三百餘石，事發彌補，議遣戍，詔寬之。

三十八年，上南巡，琇迎駕德州。既還京師，諭大學士阿蘭泰等曰：「原任左都御史郭琇，前為吳江令，居官甚善，百姓感頌至今。其人有膽量，可授湖廣總督，令馳驛赴任。」琇上官，疏言：「黃州、武昌二府兵米二萬七千有奇，運給荊州、鄖陽汛地，懸隔千里，輓輸費不貲，請改折色。江夏等十三州縣有故明藩產，田瘠賦重，數倍民糧，請一律減徵。江夏、嘉魚、漢陽三縣瀕江地，水齧土陊，有賦無田者三百餘頃，請豁免。」皆允行。

三十九年，入覲，因奏言：「臣父景昌，即墨縣諸生，有冊可稽。邑匪郭爾標本無妻室，安得有子？不知佛倫何所據，誣臣並及臣父。」時佛倫為大學士，上詰之，以舛錯對，命仍予誥軸。琇陛辭，奏請清丈地畝，並言湖南地廣人稀，恐清丈後賦當差減。上問：「當減幾何？」琇言：「當減十分之三。」上曰：「果益民，雖倍於此，亦不惜也！」尋條陳三事：一，嚴定築堤處分；一，停造無用糧船；一，通融調補苗疆官吏。又疏禁徵賦諸弊政。上嘉其實心除弊，並允行。時紅苗就撫，琇陳善後之策，請頒詔敕，令勒石永遵。

四十年，以病乞休，上曰：「琇病甚，思一人代之不可得，能如琇者有幾人耶？」給事中馬士芳劾湖廣布政使任風厚久病，巡撫年遐齡徇庇不以聞。遐齡奏風厚實無病。風厚入覲，上見其未衰，因曰：「任風厚若不堪任使，郭琇豈肯徇庇耶？」未幾，琇以病劇再疏求罷，仍慰留。黃梅知縣李錦催科不力，琇委員摘印。錦得民心，民閉城拒之，乞留錦。御史左必蕃劾琇，部議當奪官，上以清丈未畢，緩之。

四十一年，鎮箄諸生李定等叩閽奏紅苗殺掠，總督、巡撫匿不以聞；而給事中宋駿業亦劾琇向騖虛聲，近益衰廢，持祿養癰。乃命侍郎傅繼祖、甘國樞，浙江巡撫趙申喬往按。會琇報清丈畢，乞罷任。上責其清丈稽延，與前奏不合，行不顧言；並及匿報紅苗殺掠與黃梅拒命事。琇自陳老病失察，請治罪。初紅苗犯鎮箄，游擊沈長祿往剿，至大梅山，守備許邦垣、千總孫清俱陷賊，長祿私贖之歸，諱不報；而副將硃紱報苗已就撫，琇據以入告。繼祖等勘得狀，琇與提督林本植並奪官。五十四年，卒。尋祀鄉賢，並祀吳江名宦。

論曰：郝浴、楊素蘊秉剛正之性，抗論強藩，曲突徙薪，防禍未形，甘竄逐而不悔。郭琇抨擊權相，有直臣之風，震霆一鳴，僉壬解體。蓋由聖祖已悟其奸，而琇遂得行其志。然以浴之廉，蒙議於身後；素蘊居官愛民，不終於位；琇則　　橫被誣陷，廢置十年，始獲申雪。得君如聖祖，猶不克善全，直道難行，不其然哉？

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，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，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。

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